

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全辖）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全辖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各级外汇管理部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积极加强对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认识，推动广西辖区外汇管理工作向更规范、更高效、更透明的方向不断进步。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各级外汇管理部门严格依照国务院、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抓好分局政府网站宣传阵地建设，积极主动公开；抓好重点信息公开，围绕建设广西涉外金融“政策最惠区”和“服务最优区”，发布“广西外汇跨境十二条”；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保障，经办人员与分管负责人压实责任、主动作为、逐级审核把关，推动政府网站管理水平和政务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

自治区各级外汇管理部门行政许可项目处理决定数量为3807件；行政处罚项目处理决定数量为11件；全年辖内未制发或废止规范性文件，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80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度 办 理 结 果	不予公 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各级外汇管理部门为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积极出力，协调政务信息公开一体推进，利用重点时点做好各项外汇政策知识宣传，积极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成效，同时，相关工作还存在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回应社会关切不足、各类外汇政策宣传效果有待提升等问题需要改善。

针对当前存在问题，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各级外汇管理部门积极采取措施进行改进：一是突出重点领域，拓展公开深度。通过分局互联网门户网站及时更新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及对应的办理指南，并对行政许可决定进行及时、准确公开，方便群众进行办理和查询。二是多角度把关，确保信息公开质量。将公开内容作为公信力的重要体现，对相关信息进行严格审核，加强各栏目的内容保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常规业务工作的高度融合、同步部署、及时发布，科学准确发布相关信息。三是积极作为，回应社会公众关切，对于社会公众关注的重点问题，如新出台政策等，利用转载官方信息、发布“一图读懂”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长图等方式，及时做好政策解读与宣传，满足不同阅读偏好人群的需求，增强群众对各类外汇政策的获得感。四是强化政府信息发布协调机制，加强内容衔接，确保相关行政机关发布的政府信息准确一致，提升政务信息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